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5月30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龙学勤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龙学勤、龙学海、杨芳回避表决。

由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与之配套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将一并终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及《中国
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一日